

最新班主任读书笔记摘抄及感悟初中(大全7篇)

我们得到了一些心得感悟以后，应该马上记录下来，写一篇心得感悟，这样能够给人努力向前的动力。我们想要好好写一篇心得感悟，可是却无从下手吗？以下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心得感悟范文，欢迎大家借鉴与参考，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

班主任读书笔记摘抄及感悟初中篇一

1、如果你爱上了某个星球的一朵花。那么，只要在夜晚仰望星空，就会觉得漫天的繁星就像一朵朵盛开的花。

感悟：就好比情人眼里出西施一样，人们只要心里喜欢和爱慕某个事物，那么它始终就是美丽的、理想化的，满世界都是为了衬托它而存在的，这就是爱的表达。

2、如果不去遍历世界，我们就不知道什么是我们的精神和情感的寄托，但我们一旦遍历了世界，却发现我们再也无法回到那美好的地方去了。当我们开始寻求，我们就已经失去，而我们不开始寻求，我们根本无法知道自己身边的一切是如此可贵。

感悟：阅历是非常重要的，阅是指一个人读了多少书，具备了多少理论知识，历是指一个人经历过和见识过多少事情，具备了实践的能力，这就是阅历，会让我们懂得精神和情感的寄托的实质。而当我们理解了这些，我们可能已经失去了最理想的追求，因为时光不能回转，我们无法在懂得了自己想要什么的时候，再穿梭时光回到过去，这是不可能的，因此我们应该多读书，多用别人的经历和经验来规划自己的人生，免得自己走了弯路。

3、只有用心灵才能看得清事物本质，真正重要的东西是肉眼无法看见的。

感悟：就像一首佛偈“菩提本无树，明镜亦非台”，我们看问题和事情的时候，应该找到其中的实质和本质性的东西，不能一味地用眼睛来判断，而大多数人都是以眼见为实，因此真理反而往往掌握在少数人手中。

4、所有的大人都曾经是小孩，虽然，只有少数的人记得。

感悟：当我们长大成人的时候，就会用成人的思维和成熟的眼光来看待问题，因此失去了小时候的那种童真，因此我们应该宽容一些，对小孩子应该用童心走进他们的内心。

5、一旦你驯服了什么，就要对她负责，永远的负责。

感悟：这句话是对爱情本质性的诠释，爱情的本质就是责任和担当，爱上一个人就应该用尽一辈子的责任感来维持这种情感，但极少有人能够做到。

6、如果你要驯服一个人，就要冒着掉眼泪的危险。

感悟：要驯服一个人，或者说征服一个人，就必须走近她的内心深处，但这是极其不容易的，人的内心何其复杂，因此必须付出更多，掉眼泪自然不在话下。

7、也许世界上也有五千朵和你一模一样的花，但只有你是我独一无二的玫瑰。

感悟：世上没有两片相同的叶子，这是一句含有哲理的话，而这句话却道出了很多我们平常忽略和没有看懂的事情本源，爱情也是如此，你喜欢上一个人，会觉得她是独一无二的。

8、时间会缓和所有的悲伤，当你的悲伤被安抚以后，你就会

因为认识过我而感到满足。

感悟：很多时候，我们并不能及时的看懂事情的本质和内心的真实愿望，而时间可以解决一切问题，包括阅历、内心深处的思考、理想等等，在时间的长河里，都能得到答案，而那时候，人们的想法可能会发生根本性的变化。

9、因为是心甘情愿地沉溺，即使死亡也无须被拯救。

感悟：有时候我们常说一句话“身处爱情中的女人智商为零”，就是对以上语句的类似解答，但更加通俗易懂。

10、使沙漠显得美丽的，是它在什么地方藏着一口水井。

感悟：小王子为爱受伤而去流浪，去经历，但他的内心深处依然深爱着心爱的女孩，就好比在沙漠里有一口井，让沙漠变得美丽，而那个女孩就是那口井。

班主任读书笔记摘抄及感悟初中篇二

自从我看了《雷锋故事》之后，我对雷锋叔叔有了一些了解：他心里总想着别人，爱帮助人；爱学习，总是挤时间学习知识；干活时不怕苦、不怕累；虽然他小时候爸爸妈妈、哥哥等亲人早早地离开了他，成了一个孤儿，但他依然坚强地生活和认真地工作……所有这些，都深深地感动着我，我要向雷锋叔叔学习。

雷锋叔叔所做的好事真多呀！平时我也会模仿着他去做些好人好事。就像有一次，我发现小区院子里的人行道上，有一些纸屑、空饮料瓶等垃圾，我赶紧将垃圾捡起来，扔到垃圾桶里去。旁边的爸爸妈妈还夸我：“鹏鹏真的长大了，还知道主动做好事呢！”

一想到雷锋叔叔“爱学习”，我也想做一个爱学习的好孩子。

双休日，我经常让爸爸妈妈带我去图书馆看书，在各种各样的书本中，我可以学到很多学校课堂上学不到的知识。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搜索文档](#)

班主任读书笔记摘抄及感悟初中篇三

读书笔记可以是对一本书的好词好句摘抄也可以是感悟！下面是本站小编给大家整理的读书笔记摘抄及感悟，希望能帮到大家！

[读书笔记摘抄](#)

1、生命太短暂了，不应该用来记恨。人生在世，谁都会有错误，但我们很快会死去。我们的罪过将会随我们的身体一起消失，只留下精神的火花。这就是我从来不想报复，从来不认为生活不公平的原因。我平静的生活，等待末日的降临。

2、我本来怒火中烧，嫉妒的难以忍受。但当我看到那个优雅的恶少(我认识他，本来就鄙视他)，听到他们冷酷无情，轻浮浅薄的对话后，我的怒火被熄灭了。嫉妒的情绪也烟消云

散了。因为这样的女人不值得我爱，这样的情敌也不值得我憎恨。

3、我无法控制自己的眼睛，忍不住要去看他，就像口干舌燥的人明知水里有毒却还要喝一样。我本来无意去爱他，我也曾努力的掐掉爱的萌芽，但当我又见到他时，心底的爱又复活了。

4、我曾那么爱罗切斯特先生，还几乎把他当成了上帝。虽然现在我也不认为他是邪恶的。但我还能再信任他吗？还能回到他身边吗？我知道我必须离开他。对我来说他已不是过去的他。也不是我想象中的他了。我的爱情已失去。我的希望已破灭、我昏昏沉沉的躺在床上，只想死去。黑暗慢慢把我包围起来。

5、如果上帝赋予我财富和美貌，我会让你难于离开我，就像我现在难于离开你一样。可上帝没有这样安排。但我们的精神是平等的。就如你我走过坟墓，平等地站在上帝面前。

6、能被你的同伴们所爱，并感觉到自己的到来能给他们增添一份愉悦，再没有什么快乐能与此相比了。

8、被命运所抛弃的人，总是被他的朋友们遗忘。

9、你冷，是因为你孤独；没有什么人际的接触能撞击出你心中的火。你有病，是因为人被赋予的最好的，最高贵的和最甜美的情感离你很遥远。你傻，是因为不管怎么痛苦，你都不去召唤那种情感来接近你，你也不上前一步到它等待你的地方去迎接它。

10、如果别人不爱我，我宁愿死去而不愿活着——我受不了孤独和被人憎恶。

13、你以为我会无足轻重的留在这里吗？你以为我是一架没有感情的机器人吗？你以为我贫穷、低微、不美、渺小，我就没

有灵魂，没有心吗？你想错了，我和你有样多的灵魂，一样充实的心。如果上帝赐予我一点美，许多钱，我就要你难以离开我，就象我现在难以离开你一样。我现在不是以社会生活和习俗的准则和你说话，而是我的心灵同你的心灵讲话。

14、暴力不是消除仇恨的最好办法——同样，报复也绝对医治不了伤害。

15、人的天性就是这样的不完美！即使是最明亮的行星也有这类黑斑，而斯卡查德小姐这样的眼睛只能看到细微的缺陷，却对星球的万丈光芒视而不见。

16、荒凉不堪岩石嶙峋的边界之内，仿佛是囚禁地，是放逐的极限。

17、由于这改变了的环境，这充满希望的新天地，我的各种官能都复活了，变得异常活跃。但它们究竟期望着什么，我一时也说不清楚，反正是某种令人愉快的东西，也许那东西不是降临在这一天，或是这个月，而是在不确定的未来。

18、月亮庄严地大步迈向天空，离开原先躲藏的山顶背后，将山峦远远地抛在下面，仿佛还在翘首仰望，一心要到达黑如子夜、深远莫测的天顶。那些闪烁着的繁星尾随其后，我望着它们不觉心儿打颤，热血沸腾。一些小事往往又把我们拉回人间。大厅里的钟已经敲响，这就够了。我从月亮和星星那儿掉过头来，打开边门，走了进去。

21、当我复又独处时，我细想了听到的情况，窥视了我的心灵，审察了我的思想和情感，努力用一双严厉的手，把那些在无边无际、无路可循的想象荒野上徘徊的一切，纳入常识的可靠规范之中。

简爱读书笔记

《简爱》是一部带有自传色彩的小说，它告诉人们一个人生的真谛。

《简爱》的作者夏洛蒂勃朗特温柔，清纯，喜欢追求一些美好的东西，尽管她家境贫穷，从小失去了母爱，再加上她身材矮小，容貌不出众，但也许就是这样一种灵魂深处的自卑，反映在她的性格上就是一种非常敏感的自尊。她描写的简爱也是一个不美的，矮小的女人，但是她有着极其强烈的自尊心。

简爱生存在一个寄人篱下的环境，从小就承受着与同龄人不一样的待遇，姨妈的嫌弃，表姐的蔑视，表哥的侮辱和毒打也许正是因为这一切，换回了简爱无限的信心和坚强不屈的性格，一种可战胜的内在人格力量她坚定不移地去追求一种光明的，圣洁的，美好的生活。

在罗切斯特的面前，她从不因为自己是一个地位低贱的家庭教师而感到自卑，反而认为他们是平等的。也正因为她的正直，高尚，纯洁，心灵没有受到世俗社会的污染，使得罗切斯特为之震撼，并把她看作了一个可以和自己在精神上平等交谈的人，并且深深爱上了她。

而当他们结婚的那一天，简爱知道了罗切斯特已有妻子时，她觉得自己必须要离开，她虽然讲，“我要遵从上帝颁发世人认可的法律，我要坚守住我在清醒时而不是像现在这样疯狂时所接受的原则”。但是从内心讲，更深一层的是简爱意识到自己受到了欺骗，她的自尊心受到了戏弄，因为她深爱着罗切斯特。但简爱做出了一个非常理性的决定。在这样一种爱情力量包围之下，在富裕的生活诱惑之下，她依然要坚持自己作为个人的尊严，这是简爱最具有精神魅力的地方。

小说有一个光明结尾--罗切斯特的庄园虽然毁掉了，而且他自己也成了一个残废，但正是这样一个条件，使简爱不再在尊严与爱之间矛盾，而同时获得自己的尊严和真爱。

在当今社会，人们都疯狂地为了金钱和地位而淹没爱情。在穷与富之间选择富，而在爱与不爱之间选择不爱。很少有人会像简爱这样为爱情为人格抛弃所有，而且义无反顾。《简爱》所展现给我们的正是一种返朴归真，是一种追求全心付出的爱情，还有作为一个人应有的尊严。它犹如一杯冰水，净化每一个人的心灵。

1、狐狸说。“对我来说，你只是一个小男孩，就像其他成千上万个小男孩一样没有什么两样。我不需要你。你也不需要我。对你来说，我也只是一只狐狸，和其他成千上万的狐狸没有什么不同。但是，如果你驯养了我，我们就会彼此需要。对我来说，你就是我的世界里独一无二的了；对我来说，也是你的世界里的唯一了。”

2、如果说你在下午四点来，从三点钟开始，我就开始感觉很快乐，时间越临近，我就越来越感到快乐。

到了四点钟的时候，我就会坐立不安，我发现了幸福的价值，但是如果你随便什么时候来，我就不知道在什么时候准备好迎接你的心情了。

3、“你们很美，但你们是空虚的。”小王子仍然在对她们说，“没有人能为你们去死。当然啰，我的那朵玫瑰花，一个普通的过路人以为她和你们一样。可是，她单独一朵就比你们全体更重要，因为她是我的浇灌的。因为她是放在花罩中的。因为她是我用屏风保护起来的。因为她身上的毛虫（除了留下两三只为了变蝴蝶而外）是我除灭的。因为我倾听过她的怨艾和自诩，甚至有时我聆听着她的沉默。因为她是我的玫瑰。”

4、星星发亮是为了让每一个人有一天都能找到属于自己的星星

5、我太年轻了，甚至不懂怎么去爱她。

6、如果你爱上了某个星球的一朵花。那么，只要在夜晚仰望星空，就会觉得漫天的繁星就像一朵朵盛开的花。

7、狐狸说：“我的生活很单调。我追逐鸡，人追逐我。所有的鸡都一个模样。所有的人也是。所以，我感到有点无聊。但是，如果你驯养了我，我的生活将充满阳光。我将辨别出一种与众不同的脚步声。别的脚步声会让我钻入地下。而你的脚步声却会像音乐一样，把我从洞穴里召唤出来。另外你瞧，看到那边的麦田了么？我不吃面包，小麦对我来说毫无用处。麦田也不会让我联想到任何事。这是很可悲的！但是你长着金黄色头发。当你驯养我以后，这将是非常美妙的一件事！麦子的颜色也是金黄色的，它会让我想起你。而且我也将喜欢聆听风儿吹过麦田的声音……”

8、一旦你驯服了什么，就要对她负责，永远的负责。

9、我们整天忙忙碌碌，像一群群没有灵魂的苍蝇，喧闹着，躁动着，听不到灵魂深处的声音。时光流逝，童年远去，我们渐渐长大，岁月带走了许许多多的回忆，也消蚀了心底曾今拥有的那份童稚的纯真，我们不顾心灵桎梏，沉溺于人世浮华，专注于利益法则，我们把自己弄丢了。

10、如果有人钟爱着一朵独一无二的、盛开在浩瀚星海里的花。那么，当他抬头仰望繁星时，便会心满意足。他会告诉自己：“我心爱的花在那里，在那颗遥远的星星上。”可是，如果羊把花吃掉了。那么，对他来说，所有的星光便会在刹那间暗淡无光！而你却认为这并不重要！

11、语言是误解的源头。

12、如果不去遍历世界，我们就知道什么是我们精神和情感的寄托，但我们一旦遍历了世界，却发现我们再也无法回到那美好的地方去了。当我们开始寻求，我们就已经失去，而我们不开始寻求，我们根本无法知道自己身边的一切是如

此可贵。

13、使沙漠显得美丽的，是它在什么地方藏着一口水井。

14、时间会缓和所有的悲伤，当你的悲伤被安抚以后，你就会因为认识过我而感到满足。

15、只有用心灵才能看得清事物本质，真正重要的东西是肉眼无法看见的。

这本书最先是一个好朋友介绍给我看的，而后又偶然看到了歌剧版，认真的读完，被作品中浓重而又隐忍的悲伤所深深吸引，为小王子纯洁而执着的爱而感动，为小王子那摄人心魄的忧伤而心悸，也为自己那逐渐泯灭的童心而哀悼。

正想作者在前言中所说的，他把这本书献给一个大人，献给小时候的好朋友——里昂·韦德，“所有的大人都曾经是小孩子，虽然，只有少数的人记得”，它是成人的童话。但它似乎又不能够被称之为童话，童话里的主人公就像白雪公主和灰姑娘一样，最后过着幸福美满的生活，而忧伤的小王子却在懂得了爱的真谛后死在沙漠里，也可以认为他回到了等待着他的玫瑰身边，但是那只已经被他驯养的狐狸只能忍着泪道别，一人独自伤心。

当我懂得“驯服”这个词后，我认为我以后都不会再去计较生命遗忘和将来的得失——无论是爱情还是友谊，可能总是在失去，可是谁不曾已经以及将失去什么呢，从童年美丽的发卡到最终了时我们的生命。“驯服”，真不知道这只狐狸从哪里学来的。

现在又教会我。

于是，在我的生命中，从此多了一种靠着“驯服”建立起来的关系——可能是友谊，也可能是爱情。但无论如何，我在

去追求的时候，会有这样的心态，我相信到最后，至少，我还能有麦子的颜色。

生命会被这样的时刻鼓荡着· · · ·

1、须臾茶毕，早已设下杯盘，那美酒佳肴自不必说。二人归坐，先是款酌慢饮，渐次谈至兴浓，不觉飞觥献起来。当时街坊上家家箫管，户户笙歌，当头一轮明月，飞彩凝辉。二人愈添豪兴，酒到杯干。雨村此时已有七八分酒意，狂兴不禁，乃对月寓怀，口占一绝云。

2、通灵宝玉反面那顽石亦曾记下他这幻相并癞僧所镌篆文，今亦按图画于后面。但其真体最小，方从胎中小儿口中衔下，今若按式画出，恐字迹过于微细，使观者大废眼光，亦非畅事，所以略展放些，以便灯下醉中可阅。今注明此故，方不至以胎中之儿口有多大、怎得衔此狼蠢大之物为诮。

3、黛玉两眼直瞪瞪的瞅了他半天，气的“嗳”了一声，说不出话来。见宝玉别的脸上紫涨，便咬着牙，用指头狠命的在他额上戳了一下子，“哼”了一声，说道：“你这个——”刚说了三个字，便又叹了一口气，仍拿起绢子来擦眼泪。宝玉心里原有无限的心事，又兼说错了话，正自后悔；又见黛玉戳他一下子，要说也说不出来，自叹自泣：因此自己也有所感，不觉掉下泪来。要用绢子揩拭，不想又忘了带来，便用衫袖去擦。黛玉虽然哭着，却一眼看见他穿着簇新藕合纱衫，竟去拭泪，便一面自己拭泪，一面回身将枕上搭的一方绡帕拿起来向宝玉怀里一摔，一语不发，仍掩面而泣。

4、士隐意欲也跟着过去，方举步时，忽听一声霹雳若山崩地陷，士隐大叫一声，定睛看时，只见烈日炎炎，芭蕉冉冉，梦中之事便忘了一半。又见奶母抱了英莲走来。士隐见女儿越发生得粉装玉琢，乖觉可喜，便伸手接来抱在怀中斗他玩耍一回；又带至街前，看那过会的热闹。方欲进来时，只见从那边来了一僧一道。那僧癞头跣足，那道跛足蓬头，疯疯癫

癫，挥霍谈笑而至。

5、至次日乃是四月二十六日，原来这日未时交芒种节。尚古风俗：凡交芒种节的这日，都要设摆各色礼物，祭饯花神，言芒种一过，便是夏日了，众花皆卸，花神退位，须要饯行。闺中更兴这件风俗，所以大观园中之人都早起来了。那些女孩子们，或用花瓣柳枝编成轿马的，或用绫锦纱罗叠成干旄旌幢的，都用彩线系了，每一棵树头每一枝花上，都系了这些物事。满园里绣带飘摇，花枝招展，更兼这些人打扮的桃羞杏让，燕妒莺惭，一时也道不尽。

6、那宝玉恍恍惚惚，依着警幻所嘱，未免作起儿女的事来，也难以尽述。至次日，便柔情缱绻，软语温存，与可卿难解难分。因二人携手出去游玩之时，忽然至一个所在，但见荆榛遍地，狼虎同行，迎面一道黑溪阻路，并无桥梁可通。

7、至次日坐堂，勾取一干有名人犯。雨村详加审问，果见冯家人口稀少，不过赖此欲得些烧埋之银；薛家仗势倚情，偏不相让，故致颠倒未决。雨村便徇情枉法，胡乱判断了此案，冯家得了许多烧埋银子，也就无甚话说了。雨村便疾忙修书二封与贾政并京营节度使王子腾，不过说“令甥之事已完，不必过虑”之言寄去。此事皆由葫芦庙内沙弥新门子所为，雨村又恐他对人说出当日贫贱时事来，因此心中大不乐意。后来到底寻了他一个不是，远远的充发了才罢。

8、当下代儒没法，只得料理丧事，各处去报。三日起经，七日发引，寄灵铁槛寺后。一时贾家众人齐来吊问。荣府贾赦赠银二十两，贾政也是二十两，宁府贾珍亦有二十两，其馀族中人贫富不一，或一二两、三四两不等。外又有各同窗家中分资，也凑了二三十两。代儒家道虽然淡薄，得此帮助，倒也丰丰富富完了此事。

9、故绝圣弃智，大盗乃止；玉毁珠，小盗不起。焚符破玺，而民朴鄙；剖斗折衡，而民不争；殚残天下之圣法，而民始可

与论议。擢乱六律，铄绝竽瑟，塞瞽旷之耳，而天下始人含其聪矣；灭文章，散五彩，胶离朱之目，而天下始人含其明矣；毁绝钩绳，而弃规矩，工垂之指，而天下始人含其巧矣。

10、黄花满地，白柳横坡。小桥通若耶之溪，曲径接天台之路。石中清流滴滴，篱落飘香；树头红叶翩翩，疏林如画。西风乍紧，犹听莺啼；暖日常暄，又添蛩语。遥望东南，建几处依山之榭；近观西北，结三间临水之轩。笙簧盈座，别有幽情；罗绮穿林，倍添韵致。

11、且说荣府中合算起来，从上至下，也有三百馀口人，一天也有一二十件事，竟如乱麻一般，没个头绪可作纲领。正思从那一件事那一个人写起方妙，却好忽从千里之外，芥豆之微，小小一个人家，因与荣府略有些瓜葛，这日正往荣府中来，因此便就这一家说起，倒还是个头绪。

12、谁知这年冬底，林如海因为身染重疾，写书来特接黛玉回去。贾母听了，未免又加忧闷，只得忙忙的打点黛玉起身。宝玉大不自在，争奈父女之情，也不好拦阻。于是贾母定要贾琏送他去，仍叫带回来。一应土仪盘费，不消絮说，自然要妥贴的。作速择了日期，贾琏同着黛玉辞别了众人，带领仆从，登舟往扬州去了。

13、黛玉正自悲泣，忽听院门响处，只见宝钗出来了，宝玉袭人一群人都送出来。待要上去问着宝玉，又恐当着众人问羞了宝玉不便，因而闪过一旁，让宝钗去了，宝玉等进去关了门，方转过来，尚望着门洒了几点泪。自觉无味，转身回来，无精打彩的卸了残妆。紫鹃雪雁素日知道黛玉的情性：无事闷坐，不是愁眉，便是长叹，且好端端的不知为着什么，常常的便自泪不干的。先时还有人解劝，或怕他思父母，想家乡，受委屈，用话来宽慰。谁知后来一年一月的，竟是常常如此，把这个样儿看惯了，也都不理论了。所以也没人去理他，由他闷坐，只管外间自便去了。那黛玉倚着床栏杆，两手抱着膝，眼睛含着泪，好似木雕泥塑的一般，直坐到二

更多天方才睡了。一宿无话。

14、真是闲处光阴易过，倏忽又是元宵佳节。士隐令家人霍启抱了英莲，去看社火花灯。半夜中霍启因要小解，便将英莲放在一家门槛上坐着。待他小解完了来抱时，那有英莲的踪影？急的霍启直寻了半夜。至天明不见，那霍启也不敢回来见主人，便逃往他乡去了。那士隐夫妇见女儿一夜不归，便知有些不好；再使几人去找寻，回来皆云影响全无。夫妻二人半世只生此女，一旦失去，何等烦恼，因此昼夜啼哭，几乎不顾性命。

15、却说伏中阴晴不定，片云可以致雨，忽然凉风过处，飒飒的落下一阵雨来。宝玉看那女孩子头上往下滴水，把衣裳登时湿了。宝玉想道：“这是下雨了，他这个身子，如何禁得骤雨一激。”因此禁不住便说道：“不用写了，你看身上都湿了。”那女孩子听说，倒唬了一跳，抬头一看，只见花外一个人叫他“不用写了”。一则宝玉脸面俊秀，二则花叶繁茂，上下俱被枝叶隐住，刚露着半边脸儿：那女孩子只当也是个丫头，再不想是宝玉，因笑道：“多谢姐姐提醒了我。难道姐姐在外头有什么遮雨的？”一句提醒了宝玉，“嗳哟”了一声，才觉得浑身冰凉。低头看看自己身上，也都湿了。说：“不好！”只得一气跑回怡红院去了。心里却还记挂着那女孩子没处避雨。

16、案上设着武则天当日镜室中设的宝镜，一边摆着赵飞燕立着舞的金盘，盘内盛着安禄山掷过伤了太真乳的木瓜。上面设着寿昌公主于含章殿下卧的宝榻，悬的是同昌公主制的连珠帐。宝玉含笑道：“这里好，这里好！”秦氏笑道：“我这屋子，大约神仙也可以住得了。”说着，亲自展开了西施浣过的纱衾，移了红娘抱过的鸳枕。于是众奶姆伏侍宝玉卧好了，款款散去，只留下袭人、晴雯、麝月、秋纹四个丫鬟为伴。秦氏便叫小丫鬟们好生在檐下看着猫儿打架。

17、一时宝钗凤姐去了，黛玉向宝玉道：“你也试着比我利

害的人了。谁都像我心拙口夯的，由着人说呢！”宝玉正因宝钗多心，自己没趣儿，又见黛玉问着他，越发没好气起来。欲待要说两句，又怕黛玉多心，说不得忍气，无精打彩，一直出来。

18、贾蓉等两个常常来要银子，他又怕祖父知道。正是相思尚且难禁，况又添了债务，日间工课又紧；他二十来岁的人，尚未娶亲，想着凤姐不得到手，自不免有些“指头儿告了消乏”；更兼两回冻恼奔波：因此三五下里夹攻，不觉就得了一病：心内发膨胀，口内无滋味，脚下如绵，眼中似醋，黑夜作烧，白日常倦，下溺遗精，嗽痰带血，诸如此症，不上一年都添全了。于是不能支持，一头躺倒，合上眼还只梦魂颠倒，满口胡话，惊怖异常。百般请医疗治，诸如肉桂、附子、鳖甲、麦冬、玉竹等药吃了有几十斤下去，也不见个动静。

19、盼到晚上，果然黑地里摸入荣府，趁掩门时钻入穿堂。果见漆黑无一人来往，贾母那边去的门已倒锁了，只有向东的门未关。贾瑞侧耳听着，半日不见人来。忽听咯噔一声，东边的门也关上了。贾瑞急的也不敢则声，只得悄悄出来，将门撼了撼，关得铁桶一般。此时要出去亦不能了，南北俱是大墙，要跳也无攀援。这屋内又是过堂风，空落落的，现是腊月天气，夜又长，朔风凛凛，侵肌裂骨，一夜几乎不曾冻死。好不容易盼到早晨，只见一个老婆子先将东门开了进来，去叫西门，贾瑞瞅他背着脸，一溜烟抱了肩跑出来。幸而天气尚早，人都未起，从后门一径跑回家去。

20、刘老老只是千恩万谢的，拿了银钱，跟着周瑞家的走到外边。周瑞家的道：“我的娘！你怎么见了他倒不会说话了呢？开口就是‘你侄儿’。我说句不怕你恼的话：就是亲侄儿也要说的和软些儿。那蓉大爷才是他的侄儿呢。他怎么又跑出这么个侄儿来了呢！”刘老老笑道：“我的嫂子！我见了他，心眼儿里爱还爱不过来，那里还说的上话来？”二人说着，又到周瑞家坐了片刻。刘老老要留下一块银子给周家的孩子们买果子吃，周瑞家的那里放在眼里，执意不肯。刘老老感谢

不尽，仍从后门去了。

一部旷世奇作掀起了一场时代的热潮；一首绝韵的史诗唤醒了一种葬花的美妙。

在这部古典名着中，那顽世不恭痴狂的贾宝玉，心思缜密，似弱柳扶风的林黛玉，热情善良，却又不答心机的薛宝钗，还有那巧舌如簧、最善察言观色的王熙凤，她们都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一出生就被寄予厚望的贾宝玉，此生却不爱“江山”爱“美人”，那种古怪的性情似好非好，似坏又非坏。他视功名如粪土，有着文人的洒脱与个性，却始终离不开世俗的牵绊，这还真是个碌碌庸庸、无所作为之辈。

而那自幼丧母，家道中落的孤女林黛玉，更是命运坎坷。不仅体弱多病还多愁善感，最后竟因心爱之人与她人成亲而在病榻惨死。黛玉虽才华横溢，但封建社会却阻了她才华的施展，竟让她这身好文采随棺而去。

从最初的无限风光到后来的吐血而亡，凤姐的这一生可真是大起大落。当初她百般算计，借丫鬟秋桐和大观园众多丫鬟之口——借刀杀人，将那贾琏私自取进门的尤二姐致于死地；而现如今，凤姐却因银钱不周，无法为贾母操办风光丧事而遭众人嫌弃、责骂，最终心怀怨恨，吐血而亡。这还真是一报还一报，前日她借众人之口杀死尤二姐，今日她也死在了这难堵的悠悠之口中。

薛宝钗的为人着实让人着摸不透。她看似单纯无害，却是个颇具心机的人。从那“金玉良缘”的开始，就注定了她和宝玉的命运。宝钗不像黛玉那样，只知道哭，她的秉性倒和凤姐有些相像——都是善于迎合贾母心意的人，但她却不和凤姐一样刁钻泼辣。因此，薛宝钗的性子是大观园众姐妹中最奇怪的了。

贾母的丫鬟她都各有各的个性。先说袭人，她本就合王夫人的心意，又是宝玉房中的贴身丫鬟，虽有时颇俱善心，但心到底在宝玉身上。在当得知宝玉要娶宝钗时，处处打着自己的小算盘，想着宝钗总比黛玉好相处，但又怕宝玉对黛玉念念不忘，宝玉要是因此有个闪失，自己也落不着个好处。

而丫鬟晴雯却是当时封建社会女子中罕见的人物。她虽有丫鬟的命，但却性情刚烈，不肯讨好巴结主子，直来直去。晴雯若生在世族大家庭里，必当是一代女中豪杰。

《红楼梦》借贾府的兴势衰败来印证那即将走向穷途末路的封建王朝的命运。这部数百年前的传世经典，影响着一代又一代的学子们，他们用不一样的眼光来品读这部让人为之动容的巨作。

班主任读书笔记摘抄及感悟初中篇四

《朝花夕拾》是作家鲁迅先生的一部经典著作，下面是小编搜集整理的朝花夕拾读书笔记摘抄感悟，欢迎阅读，希望对你能够提供帮助。更多资讯尽在读书笔记栏目！

一点，一点，一点点地看完了《朝花夕拾》，连串的时间，连串的记忆，真想将鲁迅爷爷的记忆当做我的。整本文集用词语简洁柔和，正是鲁迅爷爷的平易近人的体现。书中的抨击，讽刺，嘲笑，正是鲁迅爷爷对当时社会的反感与不满，表现了一个想让民族进步，想让社会安定，为孩子着想的鲁迅爷爷。

这本书向我们描绘了清末民初的生活图卷，封建的社会制度，社会对人民的囚禁。

在《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园中淘气天真的小孩子，观菜

畦、吃桑葚、听鸣蝉与油蛉和蟋蟀的音乐会，看黄蜂、玩斑蝥、拔何首乌、摘覆盆子。到在书屋读书习字，三言到五言，再到七言。课上偷偷画画，到书屋的小园玩耍。无一不体现出小孩子追求自由，热爱大自然的心态，也表现了社会对孩子们的束缚。

《在阿长与《山海经》》，《范爱农》中，这两个人物，给鲁迅先生留下了深刻的回忆。两个由当时社会造就的人物。一个下层的劳动者，善良、真诚、热爱和关心孩子的阿长，她思想、性格上有很多消极、落后的东西，是封建社会思想毒害的结果，表现了当时社会的浑浊、昏暗。正直倔强的爱国者范爱农，对革命前的黑暗社会强烈的不满，追求革命，当时辛亥革命后又备受打击迫害的遭遇。体现了旧社会人民对束缚的反抗，向往自由、安乐的心。人民从囚禁中走向了反抗。

这两个人物，是当时社会的反照，人们受尽黑暗的压迫，到起来反抗，经历了多少次改革与战争，才有了我们现在安定自在的生活呀！现在，我们可以愉快地生活这，家里有电视电话，有的还有电脑，繁杂的电器设备和自由的生活，我们不用遭受黑暗社会的压迫，不用吃苦，更不用去闹革命。这都是无数革命烈士用自己的先躯换来的，我们应该珍惜眼前的生活。

《朝花夕拾》是鲁迅爷爷对往事的回忆，有趣的童年往事、鲜明的人物形象，一件一件往事，同时也抨击了囚禁人的旧社会，表现了鲁迅爷爷对艰苦劳动人民的惋惜、同情，也表现了对当时社会的厌恶，告诉我们不要再回去那让人受苦的社会，更表现了对阻遏人民前进、折腾人民、损害孩子、保留封建思想的人的痛恨。让我们了解历史，感谢美好生活的由来。

在以前虽然看过一些回忆录，但是几乎都是透露着闲情逸致的气息与韵味。而这本《朝花夕拾》却是通过作者童年的生

活与求学的历程来反映作者对往日的人和事的深切怀念，同时对于那些反动势力和守旧的操守也表明了自己坚决反对的立场。

《狗猫鼠》是一篇由这三种动物之间的关系而引出对那些所谓的“正人君子”的批判。文章中对于他们的讥讽与嘲笑，说明了在看见某些人在一些问题上屈服于比自己强的人，并且随身附和，自己会不自禁的流露出心中对那些人的憎恶。接下来的救养可爱的隐鼠和隐鼠被猫吃更体现出了他的怜悯之心。如此之小的年纪便懂得了做人之道，的确很了不得。

《藤野先生》写的是作者在日本留学时期的学习生活，叙述了在仙台学医受到了日本学生的歧视与侮辱，决定弃医从文的经过。通读全文可以看出作为日本老师的藤野先生有着严谨、正直、热诚，没有一丝的民族偏见的高尚品格。文中有一句话说：“他的性格，在我的眼里和心里是伟大的，虽然他的姓名并不为人所知道。”可以说这是对藤野先生的怀念；但这也是作者对于藤野先生崇高品格的赞扬。我的心中又不免产生了一个疑惑：这是否对鲁迅的成就产生了一定的影响呢？可能吧！记得鲁迅曾说过：“他对我的热心的希望，小而言，是为中国，就是希望中国有医学；大而言之，是为学术，就是希望新的医学传到中国去。他的性格，在我的眼里和心里是伟大的。”这先说出了藤野先生对科学持着严谨求是的态度，一丝不苟的精神，同是也让我坚定了之前我所说的给鲁迅带来的一定影响，让鲁迅有着严谨求是，一丝不苟的品质。

还有强烈批判封建道德观念的《二十四孝图》；表现了封建制度家长教育手段的《五猖会》；描写迷信中存在的专门把别人的魂勾来的《无常》？包括上面，这十篇比较完整的记述了鲁迅早年的故事，实在令人回味。

1. 生命是盛开的花朵，它绽放得美丽，舒展，绚丽多姿；生命是精美的小诗，清新流畅，意蕴悠长；生命是优美的乐曲，音

律和谐，宛转悠扬；生命是流淌的江河，奔流不息，滚滚向前。

2. 生活如花，姹紫嫣红；生活如歌，美妙动听；生活如酒，芳香清醇；生活如诗，意境深远，绚丽多彩。

3. 生活是一位睿智的长者，生活是一位博学的老师，它常常春风化雨，润物无声地为我们指点迷津，给我们人生的启迪。

4. 生命的美丽，永远展现在她的进取之中；就像大树的美丽，是展现在它负势向上高耸入云的蓬勃生机中；像雄鹰的美丽，是展现在它搏风击雨如苍天之魂的翱翔中；像江河的美丽，是展现在它波涛汹涌一泻千里的奔流中。

5. 成熟是一种明亮而不刺眼的光辉，一种圆润而不腻耳的音响，一种不需要对别人察颜观色的从容，一种终于停止了向周围申诉求告的大气，一种不理会哄闹的微笑，一种洗刷了偏激的淡漠，一种无须声张的厚实，一种并不陡峭的高度。

6. 人生如一本书，应该多一些精彩的细节，少一些乏味的字眼；人生如一支歌，应该多一些昂扬的旋律，少一些忧伤的音符；人生如一幅画，应该多一些亮丽的色彩，少一些灰暗的色调。

7. 生活是一部大百科全书，包罗万象；生活是一把六弦琴，弹奏出多重美妙的旋律；生活是一座飞马牌大钟，上紧发条，便会使你获得浓缩的生命。

8. 人生似一束鲜花，仔细观赏，才能看到它的美丽；人生似一杯清茶，细细品味，才能赏出真味道。我们应该从失败中、从成功中、从生活品味出人生的哲理。

9. 生命是盛开的花朵，它绽放得美丽，舒展，绚丽多姿；生命是精美的小诗，清新流畅，意蕴悠长；生命是优美的乐曲，音律和谐，宛转悠扬；生命是流淌的江河，奔流不息，滚滚向前。

10. 生活如花，姹紫嫣红；生活如歌，美妙动听；生活如酒，芳香清醇；生活如诗，意境深远，绚丽多彩。

鲁迅对于我来说，一直是一个很熟悉的作家。可是，忽然发现，我只不过是对这个名字熟悉而已，并没有读过鲁迅的作品。所以，今天，我把《朝花夕拾》看完了。

作品中我最喜欢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百草园和三味书屋是鲁迅先生童年生活中最重要的一个地方，这段回忆如一串五彩的项链，作者通过了一些很好的描写、与真实的回忆使这串五彩项链散发着迷人的光彩。在百草园里拔植物、听一些神话故事、拍雪人、捕鸟各种各样有趣的游戏令我向往，在书屋中看先生入神的读书，在书屋后的园子里玩耍，都令人羡慕。通过看了这本书，我已知道了鲁迅儿时的快乐他对自由生活的向往以及他不希望被封建制度所束缚的性格。作品完完整整的展现了鲁迅多姿多彩的童年生活。

还记得那位黑瘦的、八字须、戴着眼镜的藤野先生吗？他的那种严谨的教学态度、忘乎国界的高贵品质，令我钦佩！

长妈妈，一个睡觉是喜欢伸开两脚两手，呈大字形状的农村妇女，是作者幼时的保姆。从作者真实的描写的描写中，我知道她是一个没有文化的，很粗俗的农村妇女，但是她很热心而且还很乐意帮助人，不知怎么，我很喜欢这个劳动妇女。

通过这本书，我终于知道鲁迅先生弃医从文的原因了，因为唤醒中国人灵魂和救治中国人肉体相比下来，还是唤醒国人的思想重要！所以，希望大家都能好好读一下这一本好书！

我不是一个爱看书的人因此从来没法静下心来看一本书。每每在看书的是时候心里总会涌现很多乱七八糟的事情，譬如悔恨过去，而又迷茫于未来。或许正是因为这些原因使我在阅读的过程中总是流离于书本之外的世界。

初看《朝花夕拾》的时候我仍旧没有改掉将思想置于书本之外的空间，眼神久久地注视着斑驳的桌子之上。我的手习惯性地翻页，许久之后才意识到自己的思维还没有跟上翻动书页的手指。

于是又翻回来，翻到第一句话——“我常想在纷扰中寻出一点闲静来，然而委实不容易”。我的心忽然地沉静下来。原来鲁迅先生也跟我一样呵，而转念一想，我却没有资格跟他一样，他是那样地忙碌，我不示是个愚笨学生罢了。就这样，我读起来，会晤早已消逝多时的老朋友——书。沉醉于氤氲在心中的书香。

鲁迅的文笔中多是带着浓重的批判味道，简洁而不失风采，沉重又不乏乐观，总是让我读出一种奇异的趣味。那种灰谐的表现力是我所见过的散文中绝无仅有的。我无比清晰地感受到卑俗与丑恶、初真与纯净在生活中起着如此激烈的矛盾，文中的对比和借喻令人深思。我读得最为淋漓尽致的大概算是《狗。猫。鼠》这一篇，“其实人禽之辨，本不必这么严”，见解之独到，若望穿岁月，会觉得旧中国离我们很远很远，但设身处地又有强烈的同感，这就是所谓经典的魅力。它正义的人以光明的寄托，给俗气的人以超凡的思想，我又属于哪种？——可以说，我曾接近于前者，但远离书籍的一段虚无时光中，我都已经听见我坠落的脚步，竟已和后者无异。

同样令我感受深刻的，是那平和的回忆之韵。《朝花夕拾》那是在过去拾取光明、希望。他始终在对比之中思考与领悟，这才是真正的回忆。而我在回忆中常犯错误，甚至令我将欲身陷沼泽，愈发迷失——我过于迫切地想重返过去的荣誉，然而以往的一切春天都无法复原，只会让人在空想中枯瘦；于是我又计算着未来。终于我发现手头的一切才是最重要的，根本不必纠结，不必患得患失。

书中最大快人心的，于我来说乃是对“正人君子”的讥讽。如《父亲的病》一章中，庸医之虚伪、故弄玄虚，仍一副怡然

自得之态。“正人君子”受尽传统观念的束缚，尊妄自大，毫无独立人格，迂腐至极，却又毫不知情。例如今晚我在教室写作业，立即便有人笑我傻。理由是这项作业八成不用交，显得自己聪明、深明大义、受人拥戴。我从不觉得这样写作业没有意义，像他们那样应付的形式，我觉得作业不如不做。更坏的是他们不但乱写、抄袭答案，还传染这种风气，蛊惑人心。我只是觉得很是好笑，忽然觉得在生活中，用鲁迅这种独到的眼光随处评评判判，倒也是一件快意事。

合上书，紊乱的心收敛了，平和了，清新了。

暑假里，我仔细阅读了已故作家鲁迅先生的一部经典著作——《朝花夕拾》。鲁迅先生没有使用什么华丽的辞藻，却带给我们这些读者一种平和如小桥流水般清新的感觉。

这本书向我们反映了清末民初，封建社会那种压抑、守旧、苦闷的生活。通过鲁迅先生的讲述，“阿长”长妈妈这个名字的来历反映出了旧社会对待人们的不同，特别是像阿长这样的生活在下层的人们来说，根本没有什么人权可言。旧社会人们对待别人的态度只能靠“钱”与“权”这两种的东西判断，在他们看来，只要有了这两种东西，自己就是比其他人高出一大截这种十分病态的心理。

据我了解，旧社会还存在着很多的陋习，例如女性缠足与女性人权低下这种情况。那时的晚清与民国女性，就是在社会底层苦苦挣扎的中国人类的代表，人们认为女子劳动能力低下，有的甚至只是用来生孩子，还有的人家生下女孩，就马上厌恶的抛弃或是杀死。身为一个新中国的女性，我对旧社会的人们存在很大的疑惑，女人为什么就不能干活呢？女人哪里比男人差了呢？为什么女人们就不能起来反抗旧社会的恶习呢？为什么还要自甘堕落甘愿把本该由自己掌握的命运统统交到别人的手中呢？这也许就是旧中国为什么百遭磨难，低声下气的原因之一吧。

合上书，我捉摸了很多，思来想去，我觉的清末明初的中国为何屡遭磨难呢？也许是穷人们被恶人们压迫，低声下气的不能敢于反抗，也许反而更增长了恶人们的狂妄自大，助长了他们的施暴的心理，国力便会空虚，皇帝贪图享乐不理政事，奸臣们在皇帝耳边颠倒黑白，富人们纷纷买官，社会上的人们乌烟瘴气，外国趁机向我们运输毒品，造就了一个个瘾君子，还被外国人戏称为“东亚病夫”，打仗的时候忠臣全被害光了，瘾君子们也无法动身奔赴战场，所以导致旧中国君主制集权终于被推翻，外国人连年侵略的惨剧。

班主任读书笔记摘抄及感悟初中篇五

4、色拉叙马霍斯：多么智慧的苏格拉底！他拒绝亲自传授，还到处跟人学习，而且从不对那些人说一声“谢谢”。

5、邪恶的心灵肯定有一个邪恶的管理者，而善良的心灵必然有一个善良的管理者 p34

12、强壮的身体不一定会塑造一个好的心灵和品格，相反，一个善良的心灵和品格会使身体更加的强壮 p87(倘若我们对人的心智做了充分的训练，然后再让这成熟的心智管理我们的身体)

24、最坏的人的特点是：清醒的时候都能干出梦中出现的坏事 p264

翻开通行的诸多法理学或者法律思想史教材，无论是中国的还是西方的，人们都不难阅读到关于柏拉图法哲学思想的或详或略的介绍和评论。在内容介绍方面，无论如何也少不了“哲学王”和“退而求其次的选择——法治”；对这两个基本内容的评论则是异口同声地将“哲学王之治”定性为“人治”，又因为其“退而求其次的选择”而表达了自认

为同样属于高明“智者”的“宽恕”情怀：柏拉图还算“迷途知返”，在实践中遭遇失败后毕竟还是踏上了“法治”的正道。假如柏拉图地下有知，对这样的评论不知是啼笑皆非，还是像打发那位“务实”的青年人那样慷慨地赠予两枚金币，而请其离开自己高贵的思想殿堂？当我们认真领会了柏拉图的思想主题和言说进路之后，或许可以作出符合柏拉图真实立场的判断。

记得有一次我与邓晓芒先生闲聊“圣人”与“智者”的区别。邓先生表达了这样的大意：圣人与智者无疑都是聪明人，都能戳穿那层导致神秘感的窗户纸；他们的区别在于智者在戳穿那层窗户纸之后乍乍呼呼，忙于向众人宣示自己发现了隐藏于窗户纸背后的“真相”，而圣人则把自己的主要精力投入在糊窗户纸上——把那层戳穿了的窗户纸小心翼翼地再次糊上，不是忙于宣示什么，而是决意把看到的“真相”隐藏起来，且精心地准备着一套万难识破的“谎言”。柏拉图没少嘲弄当时那些乍乍呼呼的“智者”，而且郑重其事地编织着“高贵的谎言”，看来柏拉图是以“圣人”自居的，干的也是“圣人”的活计。

那么，柏拉图戳穿的是一层什么样的窗户纸？他又看到了什么样的“真相”？说柏拉图戳穿的是政治的那层窗户纸大概不会引来歧义，政治意味着共同体的生活，意味着共同体生活的基本秩序，意味着共同体基本生活方式的选择。离开共同体的生活，人将不成其为人，有如先秦大儒荀子所言，人之所以能够无畏于虎豹豺狼的利爪，因为其“能群”；“无序”或者“失序”都不可能有共同体生活，这就意味着对基本生活方式的立法决断和权威维护。由此看来，政治家和立法者是人的生活世界须臾不可或缺的，“群龙无首”是有悖人世常理的。

可严格说来，这算不上是一层窗户纸，更无需“圣人”和“智者”来予以戳穿，因为它是透明的。柏拉图戳穿的那层政治的窗户纸的要害在于“同舟”却难以“共济”，由此

导致覆舟于汪洋大海的致命危机——那群水手都不再各司其职，都不再听命于船长，都自认为比船长更高明，都各自心怀鬼胎而又将船长当成共同的敌人。柏拉图戳穿这层窗户纸所看到的“真相”是：不是彻底否弃“哲学王”，而是人人皆以为自己才是“哲学王”，人人都在争当“哲学王”；不是彻底否弃“立法”的重要性和“法律”本身的必要性，而是人人皆以为自己才是高明的“立法者”，尤其是人人皆以为惟有自己为王才能更好地坚持“以法为治”，将颠簸于茫茫大海中的航船安全地驶向宁静的港湾。

换言之，柏拉图看到的“真相”在于，“法治”被颠覆的最大力量就潜藏于其自身之中。因为有如柏拉图聪颖无比的学生亚里士多德所说，法治要义有两端：一是法律为共同体所有成员一体遵循；二是为所有成员一体遵循的法律本身是制定得最好的法律。很明显，问题的关键在于什么是“最好的法律”，这正是那个始终动荡不安的幽灵，柏拉图戳穿那层窗户纸看到的其实就是这个幽灵的“真相”：为了共同体的生活秩序，法律的存在是必然的；但对法律的遵守却未必是人人自觉自愿的选择，倒是常常将规避法律，或者诅咒因违法而必定遭受的法律制裁的理由归结为这法律不是“最好的法律”。

柏拉图决意不让这个幽灵公然现身，他要把戳穿了的窗户纸再次糊上。于是乎他不像智者那样高喊：大家看啦，看看别人，也看看自己，谁不想当哲学王？这一声高喊很有可能搞得人人面红耳赤。柏拉图不嘲笑“哲学王”，相反地，他将“哲学王之治”确立为政治共同体第一种近乎神圣的选择，之所以说是“近乎神圣”的，是因为“哲学王”无论在身体上还是在灵魂上都近乎完美，是集高超的政治技艺和立法智慧于一体的人，准确地说简直就是神人。在那部被视为倡导“人治”的《理想国》中，柏拉图详细地讲述了培养伟大的“哲学王”所必需的“教育大纲”和“必修科目”，包括体育、诗歌、音乐、天文、数学、哲学、神学等等，真所谓“德、智、体、美全面塑造和发展”。对于“哲学王”的

这种尽善尽美、至真至纯的金刚之身和不朽灵魂的锻造，即便有人提出异议，其异议的合理性根据也必定在于怀疑作为血肉之躯的有限存在者——人是否有可能达此境界，人毕竟不是神！

其实，柏拉图呼唤的正是人们的这种“异议”，他甚至明确告诉人们自己讲述的是“高贵的谎言”，高贵者在于人心不死，始终鲜活思进，怀想至善的理念，以便能够制定出“最好的法律”；而“异议”难道仅仅是针对“王者”而发，难道不是包括“王者”在内的人人也不能自免的“反省”和“警戒”？王者非人人能为，而为王者亦非事事能为；人人皆有限，事事应有度。看来为了人世间生活的正常运转，我们必须得有“退而求其次的选择”了——“当城邦中找不到一个在身体和灵魂上一开始就高于同侪的王者，就像在蜂巢中找不到蜂王一样，那么（我们）就必须聚拢来，写点东西，（以此）来追寻最真的政制的踪迹”。这决非无奈的退却和下降于平庸，而是基于人的有限性判断所必定作出的正确选择。

人世间的“真理”——厉行法治——就在这一正确的选择中显现出来了：我们“必须聚拢来，写点东西”——为我们自己的生活秩序立法创制，我们自己就是“立法者”；作为立法者，我们不可能制定出完美无缺的法律，而人人皆以为自己乃是“哲学王”其实没有什么不好，值得人人自省的倒是自己是否真正具有“哲学王”高贵的精神品质，这一精神品质的最起码表现正在于遵守自己创立的法律，绝不能因为不是“最好的法律”而自行超脱于法律的规制。

在此意义上或许可以说，柏拉图的“理想国”乃是伟大的“法治国”，他所编织的“哲学王之治”的高贵谎言，召唤的其实是伟大而赋有尊严的护法者和守法公民！

班主任读书笔记摘抄及感悟初中篇六

花了3，4天的时间重读名人传。记得我第一次读此书是11年前，当时大三暑假学校组织去南京实习从武汉到南京的船上。时间过得真快，一轮都快过去了。

我已经不太记得第一次读这本书时候的感想了。这次读，坦白说，感想良多。人说好书是精神食粮，这本书可说是精神的“满汉全席”。一边读书一边思考伟人的成长轨迹，就能感到自己精神力量的壮大。正如作者在前言中说的，伟大的灵魂总是感到痛苦和孤独，作者为这三位伟人立传的重要原因之一，是用来慰藉那些灵魂的。

我不是学文艺的，所以专业的知识，比如说绘画，雕塑和文学思潮，于我都不熟悉。因此，我所关注的是伟人精神的力量。贝多芬，作者在后记(还是前传)里非常精辟的用“力”这个字来概括他的一生和精神的精髓。他从来不向命运低头，他的作品充分展现他的力量，他敢于打破sonata的刻板格式，赋予新的生命。于贝多芬，我非常钦佩，感慨也最多。

我不喜欢米开朗基罗的传记(和他本人)，并无冒犯大师的意思，我尊敬他的天才。佛罗伦萨是艺术的天堂。我还记得第一次读这本书的时候就对裴冷翠是那么神往，可惜直到今天还没机会去转转。可是他的精神世界，对我来说太消极。我认为不可取。就像我读清朝张英的《聪训斋语》和康熙的《庭训格言》，张英是中国传统的读书人，讲求心性的高远宁静(如鹤)。康熙不用说，注重实效，读书做事相得益彰(如鹰)。对我来说，我就更欣赏康熙。大概我是学管理的而不是一个文艺家，对我来说，了解人性，增加自己的精神力量的最终目的还是积极向上的为人服务。

对于托尔斯泰的部分，我最感兴趣的其实就是他1880年精神错乱的那一部分，我认为那一部分也是他精神升华的过程。用作者的话说，就是从艺术天分升华到了道德力量。我读托

尔斯泰传记的感悟，大概就在于，伟人的精神世界都是完美的，如托尔斯泰强调的是绝对的“爱”与“真理”。可是现实世界都是不完美的(farlessthanperfect)□两者怎么样融合与接轨，是最大的挑战。我赞成托尔斯泰对宗教世界的统一性(即耶稣，柏拉图和孔孟有共通之处)的判断。但是我不喜欢他的非暴力不合作态度，太消极。我也不喜欢他对待国家，军队等强力部门的批判态度。强力部门的存在是社会现实，如果没有这些强力部门的支撑，一个民族(可以说政权)就无法存在，那它所奉行的政治思想就无法得以张扬。

这本书是人类文化的经典之一，是精神的满汉全席。无论读者寻求“真善美”的哪一个面向，都能从三个截然不同的伟人身上找到或多或少的成分。

班主任读书笔记摘抄及感悟初中篇七

1、狐狸说。“对我来说，你只是一个小男孩，就像其他成千上万个小男孩一样没有什么两样。我不需要你。你也不需要我。对你来说，我也只是一只狐狸，和其他成千上万的狐狸没有什么不同。但是，如果你驯养了我，我们就会彼此需要。对我来说，你就是我的世界里独一无二的了；我对你来说，也是你的世界里的唯一了。”

2、如果说你在下午四点来，从三点钟开始，我就开始感觉很快乐，时间越临近，我就越来越感到快乐。

到了四点钟的时候，我就会坐立不安，我发现了幸福的价值，但是如果你随便什么时候来，我就不知道在什么时候准备好迎接你的心情了。

3、“你们很美，但你们是空虚的。”小王子仍然在对她们说，“没有人能为你们去死。当然啰，我的那朵玫瑰花，一个普通的过路人以为她和你们一样。可是，她单独一朵就比你们全体更重要，因为她是我浇灌的。因为她是我放在花罩中的。

因为她是用屏风保护起来的。因为她身上的毛虫(除了留下两三只为了变蝴蝶而外)是我除灭的。因为我倾听过她的怨艾和自诩，甚至有时我聆听着她的沉默。因为她是我的玫瑰。”

4、星星发亮是为了让每一个人有一天都能找到属于自己的星星

5、我太年轻了，甚至不懂怎么去爱她。

6、如果你爱上了某个星球的一朵花。那么，只要在夜晚仰望星空，就会觉得漫天的繁星就像一朵朵盛开的花。

7、狐狸说：“我的生活很单调。我追逐鸡，人追逐我。所有的鸡都一个模样。所有的人也是。所以，我感到有点无聊。但是，如果你驯养了我，我的生活将充满阳光。我将辨别出一种与众不同的脚步声。别的脚步声会让我钻入地下。而你的脚步声却会像音乐一样，把我从洞穴里召唤出来。另外你瞧，看到那边的麦田了么？我不吃面包，小麦对我来说毫无用处。麦田也不会让我联想到任何事。这是很可悲的！但是你长着金黄色头发。当你驯养我以后，这将是非常美妙的一件事！麦子的颜色也是金黄色的，它会让我想起你。而且我也将喜欢聆听风儿吹过麦田的声音……”

8、一旦你驯服了什么，就要对她负责，永远的负责。

9、我们整天忙忙碌碌，像一群群没有灵魂的苍蝇，喧闹着，躁动着，听不到灵魂深处的声音。时光流逝，童年远去，我们渐渐长大，岁月带走了许许多多的回忆，也消蚀了心底曾今拥有的那份童稚的纯真，我们不顾心灵桎梏，沉溺于人世浮华，专注于利益法则，我们把自己弄丢了。

10、如果有人钟爱着一朵独一无二的、盛开在浩瀚星海里的花。那么，当他抬头仰望繁星时，便会心满意足。他会告诉

自己：“我心爱的花在那里，在那颗遥远的星星上。”可是，如果羊把花吃掉了。那么，对他来说，所有的星光便会在刹那间暗淡无光！而你却认为这并不重要！

11、语言是误解的源头。

12、如果不去遍历世界，我们就不知道什么是我们精神和情感的寄托，但我们一旦遍历了世界，却发现我们再也无法回到那美好的地方去了。当我们开始寻求，我们就已经失去，而我们不开始寻求，我们根本无法知道自己身边的一切是如此可贵。

13、使沙漠显得美丽的，是它在什么地方藏着一口水井。

14、时间会缓和所有的悲伤，当你的悲伤被安抚以后，你就会因为认识过我而感到满足。

15、只有用心灵才能看得清事物本质，真正重要的东西是肉眼无法看见的。

这本书最先是一个好朋友介绍给我看的，而后又偶然看到了歌剧版，认真的读完，被作品中浓重而又隐忍的悲伤所深深吸引，为小王子纯洁而执着的爱而感动，为小王子那摄人心魄的忧伤而心悸，也为自己那逐渐泯灭的童心而哀悼。

正想作者在前言中所说的，他把这本书献给一个大人，献给小时候的好朋友——里昂·韦德，“所有的大人都曾经是小孩子，虽然，只有少数的人记得”，它是成人的童话。但它似乎又不能够被称之为童话，童话里的主人公就像白雪公主和灰姑娘一样，最后过着幸福美满的生活，而忧伤的小王子却在懂得了爱的真谛后死在沙漠里，也可以认为他回到了等待着他的玫瑰身边，但是那只已经被他驯养的狐狸只能忍着泪道别，一人独自伤心。

当我懂得“驯服”这个词后，我认为我以后都不会再去计较生命遗忘和将来的得失——无论是爱情还是友谊，可能总是在失去，可是谁不曾已经以及将失去什么呢，从童年美丽的发卡到最终了时我们的生命。“驯服”，真不知道这只狐狸从哪里学来的。

现在又教会我。

于是，在我的生命中，从此多了一种靠着“驯服”建立起来的关系——可能是友谊，也可能是爱情。但无论如何，我在去追求的时候，会有这样的心态，我相信到最后，至少，我还能有麦子的颜色。

生命会被这样的时刻鼓荡着.....